

《瑜伽師地論》卷 13（摘要）

釋開仁 2019/3/8

〈本地分中三摩呬多<sup>1</sup>地第六之三〉頁 383-402

癸一、引釋諸經（頁383-401）

頁 383：子一、樂空閑等《雜 367 大 2-101b》

如世尊言：汝等苾芻，當樂空閑，勤修觀行，內心安住正奢摩他者。

寅一、樂空閑	身遠離：遠離臥具貪著，或處空閑，或坐樹下，繫念現前
寅二、內心安住 正奢摩他	心遠離：於內九種住心：（心離雜染和無記作意） （1 內住，2 續住，3 安住，4 近住，5 調順，6 寂靜，7 最極寂靜， 8 專注一趣，9 等持） <sup>2</sup>
漸次	1、樂處空閑，便能引發內心安住正奢摩他 2、內心安住正奢摩他，便能引發毗鉢舍那 3、於毗鉢舍那善修習已，即能引發於諸法中如實覺了

頁 384-385：子二、修無量等《雜 368 大 2-101b》

如世尊言：汝等苾芻，於三摩地當勤修習，無量、常委、安住正念者。

	第一義	第二義	第三義
1、無量	四無量（世間）	奢摩他道	趣福德行
2、安住正念	四念住（出世間）	毗鉢舍那道	趣涅槃行
3、常委 <sup>3</sup>	常有所作，及委悉所作	二種速趣證道	趣二種速圓滿行

頁 385-390：子三、等持等至善巧等《雜 883 大 2-222c 【S34.1-55】》

如世尊言：修靜慮者，或有等持善巧，非等至善巧。廣說如經唵柁南頌。

頁 385-386：丑一、善巧非善巧

1、等持 <sup>4</sup> ，非等至	空、無相、無作三三摩地得善巧（善知名句文身差別） 八勝處、十遍處、滅盡等至不善巧（不知諸行狀相差別）
------------------------	---

<sup>1</sup> 三摩呬多（sam-ā- 動詞語根 dhā 之過去分詞 →samāhita）：

漢譯：「等引」。平等引發或引發平等。依定力引生身心安和平等之意。

<sup>2</sup> 詳參《論》卷 30（大正 30，450c-451a）。

<sup>3</sup> 卷 23：「常」：恆常所作，名無間作。「委」：委細所作，名殷重作。（第二期，p.697）

<sup>4</sup> 三昧（sam-ā-動詞語根 dhā（保持）→ samādhi）：

漢譯：「三摩地」、「定」、「調直定」、「等持」……。平等持心、內心保持平衡的狀態。

涵蓋範圍極廣：欲界定、未到定、四禪、四無色定、滅盡定、般舟三昧、首楞嚴三昧等均可稱為三昧。

2、等至 <sup>5</sup> ，非等持	十遍處等至及無想等至得善巧（善知諸行狀相差別）
	A、空、無相、無作三三摩地不善巧（不知名句文身差別） B、菩薩雖能得入諸三摩地，而不了知彼三摩地名句文身，亦不能知我已得入如是等持差別。
3、等至，等持	二俱善巧
4、非等持，非等至	二俱不善巧

頁 386-390：丑二、住出等相

寅一、住	善取能入諸三摩地諸行狀相，(1)能住於定，(2)無復退失。
寅二、出	於能入定諸行狀相不復思惟，於不定地【分別體相所攝（=意識）】、【定地不同類法（=五識身）】作意思惟，出三摩地。 (1)隨所作：修治衣鉢等諸所作業（本份） (2)定所作：飲食便利、承事師長等諸所作業（生理、職務） (3)期所作：先立期契，或為他當有所作，或為欲轉入餘定（期限）
寅三、行 387	所緣作種種行而入於定： (1)世間離欲道：羸行、靜行（厭下欣上的六行觀） (2)出世離欲道：病行、癱行、箭行、無常行等（十六行相）
寅四、狀	諸定臨欲入時，便有此定相狀先起（禪相） 不久當入，或復正入
寅五、相	二種相：1、所緣相：分別體。由緣此故，能入諸定。 2、因緣相：定資糧。由此因緣，能入諸定。 <b>資糧</b> ： (1)修俱行欲（欣上），厭患有心（厭下） (2)於亂、不亂（相）審諦了知： A-了知諸相、尋思、隨煩惱中所有亂相。【聲聞地】 <sup>6</sup> B-了知心一境性隨六想修諸不亂相： <sup>7</sup> [1]無相想、[2]無分別想、[3]寂靜想、[4]無作用想、 [5]無所思慕無躁擾想、[6]離諸燒惱寂滅樂想。 (3)不為他之所逼惱： A-人：怨敵、盜賊 B-非人：師子、虎、豹、豺、狼 C-音聲：晝時憤鬧，夜多音聲 D-功用：隨順身命眾具不易可得（求衣服、飲食等）

<sup>5</sup> 三摩鉢底（samāpatti，梵、巴同）：漢譯：「等至」、「正受」、「三摩跋提」……。是從平等持心而到達定境。

多用於四無色定（ārūpyasamāpatti）及滅盡定（nirodhasamāpatti）或九次第定（navānupūrvasamāpattayah）。

<sup>6</sup> 詳參《論》卷32（大正30，460b）。

<sup>7</sup> 詳參《論》卷32（大正30，460b）。

<p>寅六、調善 388</p>	<p><b>不調善</b>： 1、有行之所拘執。 2、法性之所拘執，不靜，不妙，非安隱道，非證得心一趣性。     A-不靜：煩惱未永寂靜     B-不妙：煩惱愛味相應     C-非安隱道：所得之道有退轉     D-非得心一趣性：未得無尋無伺地</p> <p><b>調善</b>： 1、<b>調</b>有行之所拘執，如水被持：     (1)由誓願俱行思故，制伏外緣，持心於定。(決意：令心離詭詐)     (2)於作意，要由功用方能運轉，不令心流散。(力勵運轉作意：未得作意者) 2、<b>調</b>法性之所拘執：     (1)觀下地為羸法性，觀於上地為靜法性。(厭下，欣上)     (2)寂靜，微妙，得安隱道，能證得心一趣性。(如五聖智三摩地<sup>8</sup>)</p>
<p>寅七、所行 389</p>	<p>三摩地所行境界。 由所得定，過此已上不能知故。如初靜慮，不能觀見第二靜慮。(亦不能知「根」和「補特伽羅/人」)</p>
<p>寅八、引發</p>	<p>能略攝廣文句義，能成辦諸勝功德： <b>卷 11</b>：能引發略諸廣博文句義道，若無諍、無礙、妙願智等，若依三摩地，諸餘力、無畏等最勝功德，及能通達甚深句義微妙智慧。 (T30,334c29-335a3)</p>
<p>寅九、等愛等</p>	<p>1、等愛：慚、愧、愛、敬、信、正思惟、正念、正知、根護、戒護，及無悔等樂為最後。由隨樂故，心便得定。 2、不等愛：與此相違。 3、等愛亦不等愛：於慚愧等少分成就、少不成就，謂具慚愧而無愛敬，其他以此推類。</p>
<p>寅十、增減</p>	<p>1、增：所得定轉復增長。 2、減：所得定還復退失。</p>
<p>寅十一、方便 390</p>	<p>1、趣彼二道：(1)奢摩他、(2)毗鉢舍那 2、止、舉、捨：<b>卷 13 頁 400 有解釋。</b></p>

<sup>8</sup> 參見第一期，pp.370-372。

《論》卷 12(大正 30，339a26-b8)：

**五智**：自體智、補特伽羅智、清淨智、果智、入出定相智。……

**清淨智攝**：(1)寂靜者，所治煩惱永寂靜故。(2)微妙者，自地煩惱不愛味故。

(3)得安隱道者，所得之道無退轉故。(4)證心一趣者，已得無尋無伺地故。

頁 390-392：子四、有倒無倒《中 176 行禪經大 1-713c》

◎四轉，當知二時顛倒

如分別靜慮經言：有靜慮者，即於興等謂之為衰，乃至廣說。

有顛倒（於興謂衰）	無顛倒（於衰謂衰）
<p><b>辰一、勝進時</b> 390</p> <p>我今退失離生喜樂，我今退失勝三摩地。靜慮者勤修習故，心趣寂靜（無尋無伺），隨捨行（內等淨）故。初靜慮地喜樂已過，第二靜慮地中所有喜樂猶未能得。</p> <p>※便作是念：我今退失離生喜樂。遂還從彼退攝其心。</p>	<p><b>辰一、退墮時</b> 391</p> <p>初說無倒，謂於不求上進，唯起愛味。<b>知為退失，非謂已退，是趣退時。</b></p> <p>1、<b>愛味</b>：得初靜慮，便生喜足，不求上進，唯起愛味。退近欲界定。</p> <p>2、<b>高舉</b>：我所得此靜慮定，非餘能得。由起如此欲俱行想作意故，所有蓋纏轉增轉厚，便從定退。</p> <p>3、<b>貪求</b>：以所得靜慮諸定顯示於他，為諸國王及王臣等當供養我。從定起已，尋思此事。</p>
<p><b>辰二、退墮時</b> 391</p> <p>得初靜慮，為涅槃故，積集資糧。彼於涅槃，已得所修資糧圓滿；由此因緣，或由功用，或復任運，起如是想作意現前。由如是想作意故，於諸色中乃至識中，了知如病乃至無我。由如是想作意故，從此無間，因世間定所生喜樂不復現行。</p> <p>※便作是念：我今退失定生利益，及所依止。遂還從彼退攝其心。</p>	<p><b>辰二、勝進時</b> 392</p> <p>第二無倒，謂由蓋纏轉增轉厚，便從定退。<b>知為退失，是已得退，即退墮時。</b></p>

頁 392-393：子五、四檢行定《中 177 大 1-716b》

如分別四檢行定經中，由四種相，檢行一切三摩地等。謂此等持是順退分，乃至此是順決擇分。

辰一、劣分（退劣分）	1、於四種靜慮之出離不能了知，故 <b>不樂入</b> 。又於入初靜慮諸行狀相，亦不善取之，名 <b>不思惟此行狀相</b> 。 2、欲俱行諸想作意。其所愛味，當言已出。
辰二、勝分（順住分）	隨念順定法（初靜慮諸行狀相）故，成順住分。
辰三、殊勝分（勝進分）	得聞隨順第二靜慮教授之法（以此類推…）
辰四、最勝分（決擇分）	聞苦諦等相（順決擇分）相應教法

頁 393-394：子六、不受諸想《雜 559 大 2-146b【S35.192】》◎以世間定為依，進修無漏如經言：有眼、有色，乃至有意、有法；而諸苾芻，於此諸法若實若有都不領受。尚不受想，何況無想。

寅一、不受法想	<p>由此初禪，厭壞眼～色，乃至意～法。（乃至無所有處）</p> <p>◎於眼中無有眼想，然有其想：</p> <p>1、於眼等諸法不受自相，名無眼想。</p> <p>2、然於其中思惟是苦、是集，或是病等，名有其想。</p> <p>此中思惟，當言猶為聞思間雜，未至領受，由是前說尚不受想。</p> <p>◎無漏作意</p>
寅二、不受無想	<p>辰一、依無相（想）：不思惟一切相故，於盡滅中思惟寂靜。<sup>9</sup></p> <p>辰二、依滅定：安住滅盡定者，一切諸想皆不生起。</p>

頁 394-395：子七、四種趣道《雜 560 大 2-146c【A4-170】》

如經中說四種趣道。

卯一、最初趣道	<p>依增上心，修增上慧：【引見道】</p> <p>先已證得初靜慮等，而未見諦。由聽正法及多聞故，而能宴坐，依三摩地，於苦等諦發起現觀。</p>
卯二、第二趣道	<p>依增上慧，修增上心：【引修道】</p> <p>如實知苦乃至知道，而未證得初靜慮等。彼便宴坐，思惟諸法。</p>
卯三、第三趣道	<p>奢摩他、毗鉢舍那雙雜轉：</p> <p>俱得【引修道】</p>
卯四、第四趣道 【俱引】	<p>辰一、依增上心，修增上慧：【引見道】</p> <p>先已證得初靜慮等，未聽正法，未習多聞。後從大師或餘尊所，聞見諦法，或復得聞斷餘結法；由此得入真諦現觀，或復證得阿羅漢果。</p> <p>辰二、依增上慧，修增上心：【引修道】</p> <p>彼既證得出離所引大善喜悅，由能制伏諸掉舉心，復還宴坐。如是坐已，安心住於靜慮、等至。</p>

<sup>9</sup> 參見第一期，pp.359-360。

頁 395-397：子八、四淨勝《雜 565 大 2-148c【A4-194】》

如經中說有四淨勝。為求清淨，此最為勝，故名淨勝。

◎【淨】：所得、所證、所引戒等，若圓滿、若攝受。<sup>10</sup>

◎【勝】：發勤精進，未滿令滿

卯一、尸羅圓滿攝受	<p>巳一、尸羅圓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住具戒<sup>11</sup></li> <li>2、能守護別解脫律儀<sup>12</sup></li> <li>3、能具足軌則及所行<sup>13</sup></li> <li>4、於小罪深見怖畏<sup>14</sup></li> </ol> <p>巳二、尸羅攝受：無漏律儀 得阿羅漢果時，清淨+最勝，常得成就自性淨戒，戒成其性。 由阿羅漢諸漏永盡，不能習近五種處所： 一者、不能故思殺害諸眾生命， 二者、不能不與而取， 三者、不能行非梵行習姪欲法， 四者、不能知而妄語， 五者、不能貯蓄受用諸欲資具故。</p>
卯二、三摩地圓滿攝受	<p>辰一、三摩地圓滿：</p> <p>已得加行究竟果，或第四靜慮</p> <p>辰二、三摩地攝受：</p> <p>彼所得三摩地等後時清淨：得自在。 (三摩地相：一、得三摩地，二、三摩地圓滿， 三、三摩地自在) 又三摩地不為有行之所拘執。</p>
卯三、見圓滿攝受	<p>辰一、見圓滿：出世間，通達證現觀 聞他音，及如理作意故，正見得生。 能如實了知苦乃至知道。</p> <p>辰二、見攝受：</p> <p>於後時諸漏永盡</p>
卯四、解脫圓滿攝受	<p>辰一、解脫圓滿：</p> <p>由無學智見得解脫者</p> <p>辰二、解脫攝受：</p> <p>若行、若住，常不退失現法樂住</p>

<sup>10</sup> (1)所得：尸羅。(2)所證：三摩地、見，及與解脫。  
(3)於此得證，說名圓滿；(4)於此所引，說名攝受。

<sup>11</sup> 詳參《論》卷 22 (大正 30, 402a)。

<sup>12</sup> 詳參《論》卷 22 (大正 30, 402a-b)。

<sup>13</sup> 詳參《論》卷 22 (大正 30, 402b-c)。

<sup>14</sup> 詳參《論》卷 22 (大正 30, 402c-403a)。

頁 397-398：子九、心清淨行苾芻思惟五相《中 101 大 1-588a【M20 考想息止經】》

如經言：心清淨行苾芻，於時時間，應正作意思惟五相，乃至廣說。

心清淨行：方便勤修增上心者

辰一、軟品尋思攝	令八種尋思不復現行：【第一相】 1、欲、2、恚、3、害。(前三能墮惡趣及障於善) 4、親里、5、國土、6、不死、7、輕憊、8、家勢。 <sup>15</sup>
辰二、中品尋思攝	第一相：於諸尋思取過患想，見深過患已，彼不復現行。 【第二相】
	第二相：不念及不思惟，由善於內安心等故(九心住)【第三相】
辰三、上品尋思攝	已一、由漸制伏：方便令尋思行漸漸歇薄，及漸制伏【第四相】
	已二、由多厭患：由多思惟厭患，調練制伏尋思【第五相】

頁 398-400：子十、陶鍊其心《雜 1246 大 2-341b【A3-100】》

湯塵經中，佛世尊言：當如陶鍊生金之法，陶鍊其心，乃至廣說。

辰一、除垢陶鍊	從金性中，漸漸除去麤中細垢，乃至唯有淨金沙在。  <u>心淨行者</u> ： 從得淨信求出家位。如金性內所有生金，種性位中心淨行者，當知亦爾。謂堪能證般涅槃者。	1、在家垢穢：不令出家。 (1) 不善業。謂常樂安處身語惡行。 (2) 邪惡見。謂撥無世間真阿羅漢正行正至。 於已得淨信位前，能為障礙。 2、出家垢穢： (1) 欲等尋思障出家者，令其不能心生喜樂。 (2) 親等尋思障喜樂者，令其不能恆修善法。
辰二、攝受陶鍊	銷煮	能止息尋思，乃至具足安住第四靜慮，由能攝受無尋無伺三摩地故。
辰三、調柔陶鍊	銷煮已，更細鍊治瑕隙等穢	三摩地不為有行之所拘執，不為法性之所拘執，寂靜微妙，得安隱道，及能證得心一趣性。 於神通法，隨其所欲能轉變故。

<sup>15</sup> 詳參《論》卷 89 (大正 30, 803a18-b1)。

(7) 輕憊：攀緣自他若劣若勝

(8) 家勢：攀緣施主往還家勢

頁 400-401：子十一、思惟三相《雜 1247 大 2-342a【A3-100 鑄金者】》

如經言：應於三相作意思惟，乃至廣說。

辰一、止、舉相	於止、舉未串習故，或於一時一向修止，或於一時一向修舉，由是因緣，令心昏沈，或掉舉故。
辰二、捨相	若時時間思惟捨相，如是在於成滿道位。 由於此一向修故： 1、由無思擇：緣起法及聖諦不思擇故，心不正定，不盡諸漏。 2、無現觀等：於諸諦中，若未現觀，不能現觀；或已現觀，不得漏盡。
結	初之二種（止、舉），是三摩地能成辦道； 第三一種（捨），依三摩地盡諸漏道。

癸二、攝持聖教（頁 401-402）

有四正法，攝持聖教	
丑一、遠離	山林、樹下、空閑靜室。
丑二、修習	勤修二法：奢摩他、毗鉢舍那
丑三、修果	<p>辰一、先止後觀，心得解脫：</p> <p>1、先已得四禪，依此三摩地，如實知四諦。 2、依此毗鉢舍那，斷見惑，心得解脫。</p> <p>辰二、先觀後止，心得解脫：</p> <p>1、如實知四諦，依此增上慧，發生靜慮。 2、由如是奢摩他，於修惑斷，心得解脫。</p> <p>◎得諸界：</p> <p>修習奢摩他、毗鉢舍那已，於諸界中而得解脫：</p> <p>已一、斷界：見道所斷（斷見惑：十使） 已二、離欲界：修道所斷（斷修惑） 已三、滅界：一切有（三界苦依）執（薩迦耶見），皆永滅（無餘依涅槃）。</p>
丑四、於聖教中無有乖諍	大師及諸弟子，於文、句、義——平等潤洽，互相隨順

〈本地分中非三摩地多地第七〉頁 402-404

地相略有十二種	非三摩地 = 非定地
己一、由自性不定	五識身（五識自性不恆相續，要托外境而生起）
己二、由闕輕安	欲界繫諸心心法：雖有心一境性，然無輕安含潤轉
己三、由不發趣	受欲者，於諸欲中深生染著，而常受用
己四、由極散亂	初修定者，於妙五欲心隨流散（掉舉）
己五、由太略聚	初修定者，於內略心昏睡所蔽（昏沉）
己六、由未證得	初修定者，雖無散亂及昏沉，然未得作意（未得近行定）
己七、由未圓滿	雖得作意，然未證得加行究竟及彼果： 1、作意：七作意之前五作意：了相，勝解，遠離，攝樂，觀察 2、加行究竟作意（第六作意） 3、加行究竟果作意（第七作意）：證根本定（彼果）
己八、由雜染汙	雖證得加行究竟果作意，然為種種愛味等，惑染汙其心
己九、由不自在	雖已得加行究竟果作意，其心亦無煩惱染汙，然於入、住、出諸定相中，未得自在
己十、由不清淨	入、住、出定雖自在，然唯修得世間定故，未能永害煩惱隨眠
己十一、由起定	所得定雖不退失，然出定故
己十二、由退失	退失所得三摩地故

〈本地分中有心無心地第八第九〉頁 404-406

此二地，俱由五門	有心地	無心地
己一、地施設建立	一、五識身相應地、意地、有尋有伺地（初禪） 無尋唯伺地（中間禪） 二、無尋無伺地（二禪～非想非非想處定）	無尋無伺地： 1、無想定 2、無想生（修無想定生無想天） 3、滅盡定
己二、心亂不亂建立	無四顛倒，名不亂心	有四顛倒，名亂心
己三、生不生建立	與右相反	1、根破壞故（六根） 2、境不現前故（六境） 3、闕作意故（作意心所） 4、未得故（生緣） 5、相違故（他緣障礙） 6、已斷故（伏斷現行） 7、已滅故（永害彼種） 8、已生故（生已謝滅） 由是八緣，心不得生。
己四、分位建立	除右邊的六位	1、無心睡眠位 2、無心悶絕位 3、無想定位 4、無想生位 5、滅盡定位 6、無餘依涅槃界位
己五、第一義建立	阿賴耶識未永滅盡，於第一義非無心地（如七轉識滅，只有名字無心地，而非真正的無心地）	唯無餘依涅槃界：阿賴耶識永滅故

## 〈本地分中聞所成地第十之一〉頁 406-420

**五明**：1、內明、2、醫方明、3、因明、4、聲明、5、工業明

### 1、內明處

**壬一、由事施設建立相**，頁 406-407：三種事（經、律、本母），總攝一切諸佛言教。

**壬二、由想差別施設建立相**，頁 407-416

**壬三、由攝聖教義相**，頁 416-417

**壬四、由佛教所應知處相**。頁 417-420（後續還有…）

**壬二、由想差別施設建立相**，頁 407-416

初頌	頁 407-411
句	<p><b>辰一、聲聞乘</b>：六處、三界（二種）、四眾、三受、三世、三寶、三法（性）、三雜染、四聖諦、九次第等至、三十七菩提分法、四沙門果、眾多功德</p> <p><b>辰二、唯大乘</b>：<u>五事（相、名、分別、真如、正智）<sup>16</sup></u>、二空性、二無我性、離二邊行（增益、損減）、四種真實（世間、道理、煩惱障、所知障）、<u>四尋思、四如實遍智（名、事/相、自性假立、差別假立）<sup>17</sup></u>、三種自性（遍計執、依他起、圓成實）、三無性性（相、生、勝義）、五相大菩提（自性、功能、方便、轉、還）、<u>五種大乘（種子，趣入，次第，正行，正行果）<sup>18</sup></u>、</p>

<sup>16</sup> 五事：

(1)相：所有言談安足處事。

(2)名：即於彼相所有增語（adhivacana 稱謂）。

(3)分別：三界行中所有心心所。

(4)真如：法無我所顯，聖智所行，非一切言談安足處事。

(5)正智：唯出世間正智及世間出世間正智。

<sup>17</sup> 詳參《論》卷 36〈4 真實義品〉（大正 30，490b2-c16）。

<sup>18</sup> 五種大乘：

一、種子（最初發心）：由菩薩自乘種姓為先，是故能發最初無上大菩提願。

二、趣入（悲愍有情）：初發心已，即名趣入無上菩提，普於十方世界一切有情願令離苦，是名悲愍有情。

三、次第（波羅蜜多）：若入地已，如其十地次第差別，圓滿修習十種波羅蜜多。

四、正行（攝眾生事）：為熟有情，行四攝事，是名攝眾生事。

五、正行果（自他相續成熟）：如是自加行滿，無間能證二障清淨，名自相續成熟。

又復於他三乘種姓補特伽羅，隨其所應，令乘三乘法而得出離，名他相續成熟。

	五無量想（有情界、世界、法界、所調伏界、調伏方便界）、 真實義隨至（七真如 <sup>19</sup> 、能緣真如無漏智見）、 不思議威德勝解等（佛功德法）
迷惑	四顛倒：一、無常計常，二、苦計樂，三、不淨計淨，四、無我計我
戲論	一切煩惱，及雜煩惱諸蘊
住	四識住，或七識住（欲界人天以之為一。…無所有處以為第七）
真實	真如、四聖諦
淨	一、自體，二、境界，三、分位
妙	佛法僧寶
寂靜	從善法欲，乃至一切菩提分法，及所得果（境、行、果）
性	諸法體相：自相、共相、假立相、因相、果相等
道理	緣起，四道理（觀待、作用、證成、法爾道理）
假施設	唯法假立補特伽羅，唯相假立諸法
現觀	六種現觀：思、信、戒、現觀智諦、現觀邊智諦、究竟現觀。 <sup>20</sup>

<b>第二頌</b>	<b>頁 411-412</b>
方所	色蘊
位	受蘊
分別	想蘊
作	行蘊
執持	識蘊
增減	一、煩惱，二、業
冥	無明，疑
言	十二分教 （一契經。二應頌。三記別。四諷誦。五自說。六緣起。七譬喻。八本事。 九本生。十方廣。十一希法。十二論議。）
所覺	彼言音所說之義
上	四沙門果
遠離	一、惡行，二、欲，三、資具，四、憤鬧，五、煩惱
轉	三界、五趣
藏護(貪)	追戀過去，希慕未來，耽著現在

<sup>19</sup> 七真如：一、流轉，二、實相，三、唯識，四、安立，五、邪行，六、清淨，七、正行。

<sup>20</sup> 詳參《論》卷 71（大正 30，690c-692b）。

第三頌	頁 412-414
思擇	辰一、句差別 辰二、義差別：二緣、三緣、四緣、四依、四無量等 <sup>21</sup>
與現行	煩惱纏
睡眠	煩惱隨眠
及相屬	辰一、自身六處（如六種動物相互繫屬） 辰二、能引、所引 辰三、能取、所取
諸相攝	十六種攝：一、界，二、相，三、種類，四、分位，五、不相離，六、時，七、方，八、一分，九、具分，十、勝義，十一、蘊，十二、界，十三、處，十四、緣起，十五、處非處，十六、根。 <sup>22</sup>
相應 <sup>23</sup>	一、與他性相應，非自性； 二、於他性中，與不相違相應，非相違； 三、於不相違中，軟中上品與軟中上品自相應，非餘品； 四、於軟中上品中，同時相應，非異時； 五、於同時中，同地相應，非異地。
說	四種言說：一、見，二、聞，三、覺，四、知
任持	四食：一、段，二、觸，三、意思，四、識
次第	六種次第：一、流轉，二、成所作，三、宣說，四、生起，五、現觀，六、等至。 <sup>24</sup>

<sup>21</sup> 如「四行跡法（或四通行）」：苦遲通行、苦速通行、樂遲通行、樂速通行。

詳參《論》卷 26（大正 30，426c）：(1)苦、樂：無根本定、有根本定。

(2)遲、速：鈍根、利根。

<sup>22</sup> 《瑜伽師地論》卷 54(大正 30，596c1-12)：

復有餘十種攝應當了知：

一者、界攝。謂諸蘊等各自種子所攝。

二者、相攝。謂諸蘊等自相、共相所攝。

三、種類攝。謂諸蘊等遍自種類所攝。

四、分位攝。謂諸蘊等順樂受等分位所攝。

五、不相離攝。謂諸蘊等，由一一法及諸助伴攝一切蘊等。

六者、時攝。謂諸蘊等過去、未來、現在各自相攝。

七者、方攝。謂諸蘊等在此方轉，或依此生，即此方攝。

八者、全攝。謂諸蘊等五等所攝。

九、少分攝。謂諸蘊等各各差別少分所攝。

十、勝義攝。謂諸蘊等真如相所攝。

如是諸蘊一切攝義總有十六。如蘊，乃至根亦爾。

<sup>23</sup> 《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 3〈相應品 3〉(大正 31，673b1-14)：

云何相應？略說相應有六種，謂不相離相應、和合相應、聚集相應、俱有相應、作事相應、同行相應。……6、何等同行相應，謂心心所於一所緣展轉同行。

<sup>24</sup> 六種次第：

(1)流轉：緣起支，前為後緣。

(2)成所作：工巧智為先，隨彼勤劬為建立，工巧業處眾具為和合故，工巧業處辦。

第四頌	頁 414-416																													
所作	八種所作：一、滅依止，二、轉依止，三、遍知所緣，四、喜樂所緣， <sup>25</sup> 五、得果，六、離欲，七、轉根，八、引發神通																													
及所緣	四種所緣：一、遍滿，二、淨行，三、善巧，四、淨煩惱（惑）。 <sup>26</sup>																													
亦瑜伽	辰一、四種：一、信，二、欲，三、精進，四、方便 辰二、九種：一、世間，二、出世，三、方便，四、無間，五、解脫， 六、勝進，七、軟品，八、中品，九、上品																													
止	九種住心（1內住，2續住，3安住，4近住，5調順，6寂靜，7最極寂靜， 8專注一趣，9等持）																													
觀	1、三事觀：一、有相，二、尋求，三、伺察 2、四行觀：一、簡擇、二、極簡擇、三、遍尋思、四、遍伺察 3、六事差別所緣觀：一、義，二、事，三、相，四、品，五、時，六、道理 ◎《瑜伽師地論》卷30(T30,451b13-452a1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四種毘鉢舍那</th> <th>三門毘鉢舍那</th> <th>六事差別所緣毘鉢舍那</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1)義</td> </tr> <tr> <td>1)正思擇</td> <td rowspan="2">1)唯隨相行</td> <td>2)事</td> </tr> <tr> <td>2)最極思擇</td> <td>3)相(自相)</td> </tr> <tr> <td></td> <td></td> <td>3)相(共相)</td> </tr> <tr> <td></td> <td></td> <td>4)品</td> </tr> <tr> <td></td> <td></td> <td>5)時</td> </tr> <tr> <td></td> <td></td> <td>6)理</td> </tr> <tr> <td>3)周遍尋思</td> <td>2)隨尋伺行</td> <td></td> </tr> <tr> <td>4)周遍伺察</td> <td>3)隨伺察行</td> <td></td> </tr> </tbody> </table>	四種毘鉢舍那	三門毘鉢舍那	六事差別所緣毘鉢舍那			1)義	1)正思擇	1)唯隨相行	2)事	2)最極思擇	3)相(自相)			3)相(共相)			4)品			5)時			6)理	3)周遍尋思	2)隨尋伺行		4)周遍伺察	3)隨伺察行	
四種毘鉢舍那	三門毘鉢舍那	六事差別所緣毘鉢舍那																												
		1)義																												
1)正思擇	1)唯隨相行	2)事																												
2)最極思擇		3)相(自相)																												
		3)相(共相)																												
		4)品																												
		5)時																												
		6)理																												
3)周遍尋思	2)隨尋伺行																													
4)周遍伺察	3)隨伺察行																													
作意	七種作意：了相，勝解，遠離，攝樂，觀察，加行究竟，加行究竟果																													
與教授	五種教授：一、教，二、證，三、次第，四、無倒，五、神變																													
德	無量、解脫等																													
菩提	三種菩提：一、聲聞，二、獨覺，三、佛																													
聖教	授以歸依，制立學處，施設說聽，建立師徒，施論、戒論、生天之論，訶欲愛 味，示欲過失，顯說雜染及清淨法，教導出離及與遠離，稱讚功德，乃至廣說 無量無邊清淨品法																													

(3)宣說：釋經次第略有三種。一者、圓滿次第，二者、解釋次第，三者、能成次第。

(4)生起：自種子為先；除種子依，所餘若有色、若無色依及業為建立；助伴、所緣為和合故；  
隨其所應，欲繫、色繫、無色繫及不繫諸法生。

(5)現觀：六種現觀。

(6)等至：九次第定。

<sup>25</sup> 前四項，詳參《論》卷 28(大正 30，439a16-29)。

<sup>26</sup> 詳參《論》卷 26-27(大正 30，427a22- 435b23)。

**壬三、攝聖教義相**。頁 416-417

子一、能修習法	於善法：1、(殷重)專志所作、2、(無間)相續所作應知
子二、所修習法	通世、出世善法
子三、有過患法	應遍知法， <b>苦諦</b> 所攝諸法
子四、有染汙法	<b>集諦</b> 所攝諸法： 1、應不著：應正思擇，厭壞對治。 2、應制伏：應正修習，伏斷對治。
子五、障礙法	違逆現觀究竟法：薩迦耶見，及彼相應諸法
子六、隨順法	隨順現觀究竟法： <b>道諦</b> 所攝諸法
子七、真如所攝法	應覺悟法： <b>滅諦</b> 所攝諸法
子八、勝德所攝法	所應引發，勝德所攝法
子九、隨順世間法	1、應習：世間善法。 2、應斷：世間染法。 3、斷已現行法：阿羅漢諸漏已盡，彼相續中所有世間善法
子十、得究竟法	1、究竟自義：諸漏永盡，心善解脫。 2、所應證法：無學正見、正思惟，乃至無學正解脫、正智

**壬四、由佛教所應知處相**。頁 417-420

子一、一種	
一切有情住有三種	1、日別住：有情自體，於日日中，由四食力任持不壞。 2、盡壽住：由命根力，於彼彼處所生自體任持相續，乃至壽盡以為邊際。 3、善法可愛生展轉住：由修善法，感可愛生，依可愛生復修善法，如是展轉因果相續。

子二、二種	
丑一、攝諸戲論	依有情世間及器世間，有二種法，能攝一切諸戲論事。 <b>一、有情世間</b> ：1、能取法：諸行所攝心心所法 2、所依法：有色諸根 3、所取法：一切所緣 <b>二、器世間</b> ：所取法：諸行所攝唯為所緣
丑二、雜染根本 418	<b>寅一、世間</b> ：1、無明：於真實無正解行 2、愛：希求無義 <b>寅二、外道</b> ：薩迦耶見：1、我常 2、我斷

丑三、眾苦根本	<p>1、有愛：於有漏法喜愛俱行所有期願</p> <p>2、無有愛：非理所引厭離俱行所有期願</p>
丑四、教授教誡相違順法	<p><b>寅一、相違</b>：有二種師及弟子教授教誡相違之法：</p> <p>1、諸弟子不能堪忍教誨語言；</p> <p>2、師倒見，習行邪行</p> <p><b>寅二、相順</b>：由上可知。(白品二法)</p>
丑五、違順正行	<p><b>寅一、違越</b>：違越世(增上生)、出世間(決定勝)正行境界：</p> <p>1、於自非法增上所生不可愛果無有顧慮，於所作罪無有羞恥；(生後法罪業)</p> <p>2、於現法他所殺縛衰退等事無有顧慮，於所作罪無有羞恥。(生現法罪業)</p> <p><b>寅二、隨順</b>：由上可知。</p>
丑六、無倒建立	<p>二種無倒，能令行者住於梵行：</p> <p>1、正立學處，調增上戒學。</p> <p>2、正立出離，調發露悔法</p>
丑七、得自他利	<p>有二法，能令作者得自他利：</p> <p>一、居遠離者，心常安定現法樂住；</p> <p>二、居慣鬧者，有來求法，時時為說，能令正法相續久住</p>
丑八、令人現觀或諸根熟	<p>有二法，能令有情內正作意、外聞他音二因緣故，於現法中入諦現觀，或令當來諸根成熟：</p> <p>一、於因所生法，正通達因。</p> <p>二、於如來所說所有甚深相似「甚深空相應經」，一切緣性及諸緣起，隨順作意數數思惟</p>
丑九、令證通慧 419	<p>有二法，能令根熟補特伽羅速證通慧：</p> <p>一、於教授教誡遠離諂誑(修慧：正見、正思惟、正精進)</p> <p>二、厭離為先，身語意行離諸調戲(修戒：正語、正業、正命)</p>
丑十、令梵行者共住安樂	<p>有二法，令居一處同梵行者，展轉皆得安樂而住：</p> <p>一者、堪忍他所逼惱，</p> <p>二者、自不逼惱於他</p>
丑十一、令梵行者互無違諍	<p>有二法，令居一處同梵行者，未生違諍遮令不生，其已生者速令止息，無鬥、無訟、無諍、無競：</p> <p>一者、展轉互起慈心，</p> <p>二者、平等受用財法</p>
丑十二、令得定地清淨梵行	<p>有二法，速令心住，得三摩地清淨梵行：</p> <p><b>1、由念力故，速令心住</b>：若有所犯，如法悔除；若無所犯，便生歡喜；晝夜隨學，嘗無懈廢。</p> <p><b>2、由慧力故，得三摩地清淨梵行</b>：</p> <p>於身語意一切事業能正了知增上力故，於諸過失終無違犯。</p>

丑十三、能越眾苦	有二法，能越眾苦： 諸惡趣苦（世間道），及生死大苦（出世間道）： 一者、深見現法、當來諸過患故，遠離惡行； 二者、心常安定，精勤修習菩提分法
丑十四、令修斷等得安樂住	有二法，能令修斷居遠離者得安樂住： 1、修根律儀 2、於食知量
丑十五、令修善品時無虛度	有二法，令修善品諸苾芻等時無虛度： 一者、於諸根境正勤方便研究法相 二者、知時知量，少習睡眠
丑十六、成壞增上心學慧學	<u>寅一、能壞</u> ：有二法，能壞增上心學、慧學。 一者、建立邪學，違越正學，及懷猶豫（疑） 二者、增益、損減邪見決定（邪見） <u>寅二、能成</u> ：如上可知
丑十七、令成熟者速入現觀	有二法，能令已集菩提資糧未入現觀補特伽羅速入現觀： 一者、思惟現在、過去自他衰盛（厭） 二者、勤修諦行所攝無倒作意（欣）
丑十八、令速圓滿離垢梵行	有二法，令觀行者最極究竟離垢梵行速得圓滿： 一者、修諦現觀（慧解脫） 二者、於後離欲方便勤修，於諸等至無有愛味，離諸障難（心解脫）
丑十九、令速引發一切勝德	有二法，令觀行者速能引發世、出世間一切勝德： 一者、九相住心（奢摩他） 二者、由六種事，以正定心思擇諸法（毗鉢舍那）
丑二十、諸觀行者清淨差別	觀行者有二種淨： <u>1、作意淨</u> ：於三世中遠離愚癡（無明），智清淨故 <u>2、所依淨</u> ：遠離三界諸煩惱品麤重法故
丑二十一、心解脫者內證差別	有二法，心善解脫諸阿羅漢內自所證： 一者、於現法中苦因永盡（盡智） 二者、由此為先，當來世苦畢竟不生（無生智）